

证券代码：838006

证券简称：神州优车

主办券商：中金公司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2018年12月13日，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含其子公司和分公司，下同）与香港上市公司 CAR Inc.（神州租车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和分公司，下同）于北京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协议约定，双方将在租车、技术服务、物业租赁等方面展开合作，预计2019年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2020年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2021年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7.8亿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18年12月13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关联方 CAR Inc.（神州租车有限公司）（含其子公司和分公司）签署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表决结果：经无关联董事表决，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回避表决情况：关联董事陆正耀、李晓耕、王培强回避表决。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本次关联交易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除了需经双方内部权力机构批准外，本次关联交易需获得对方所在的证券交易所批准。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CAR Inc.（神州租车有限公司）

住所：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注册地址：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企业类型：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260,000 美元

主营业务：为客户提供全面的租车服务，主要包括汽车租赁和车队租赁服务。

（二）关联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暨董事长、总经理陆正耀担任 CAR Inc. 董事会主席及非执行董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晓耕担任 CAR Inc. 非执行董事，且公司持有 CAR Inc. 约 29% 股权。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关联交易属于双方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有偿公平、自愿的商业原则，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2018 年 12 月 13 日，公司与 CAR Inc. 签署了《合作框架协议》，协议自双方签署，并获得双方上市地及注册地法律法规与各自所在的证券交易场所之上市规则及其他相关业务规则下规定的一切所需的批准起生效，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

在协议有效期内，双方将在租车、技术服务、物业租赁等方面展开合

作，预计 2019 年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8 亿元，2020 年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8 亿元，2021 年交易发生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7.8 亿元；相关交易费用的结算方式为月结，若遇特殊情况，可双方另行商定。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所需，是合理、必要的。其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以及公司业务完整性和独立性不会产生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 （一）《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
- （二）《合作框架协议》。

神州优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12 月 13 日